

再见了
那个夏天

□沈国旭



AI生成图

9月的校园，梧桐叶子还绿得饱满，阳光斜斜地铺在迎新横幅上。新生们拖着行李箱走过林荫道，脸上淌着汗，眼睛里却有一团火——是那种对陌生世界既忐忑又期待的光。我站在教学楼三楼走廊，看他们涌进报到处，像溪流般汇入湖面。开学季每年都来，可每年看见这些年轻的面孔，我还是会想起自己的16岁，想起那个同样站在人生路口、等待一纸通知书把我领进新世界的夏天。

那年7月，我从高考考场走出来，太阳正沉向西边的稻田。站在路口，我不知道该往哪去。等待从那一刻开始，40多天，像一条看不见尽头的田埂。母亲说：“跟你爸学骑自行车吧，别闷着。”父亲的自行车停在弄堂里，黑漆横梁被擦得泛光。父亲在后扶着后座，我颤巍巍跨上去，车把子总不听使唤，脚刚离地，车便歪倒了。膝盖磕在晒谷场的泥地上，破皮渗血。第七天黄昏，我竟骑起来了。晚霞烧红了村路，风灌满耳朵，楝树纷纷后退。骑出很远才敢回头，看见父亲还站在原地，摆摆手，没有喊。那一刻我忽然懂了：只要在动，日子就往前走。

父亲见我学会了，便把车给了我。我突然冒出一个念头：与其空等，不如去卖棒冰。窑湖棒冰厂批发白糖棒冰，一分钱一根，转手卖两分钱。父亲当晚就钉了一只木箱卡在后架上，母亲翻出旧棉袄铺进去。我向父亲要了一块钱，第二天凌晨赶到厂门口，数了六十根冰棍码进棉袄，裹住压实。

“棒冰——白糖棒冰——”第一声喊得嗓子发紧。田埂上的人直起腰来看，我低头拨弄车铃。再喊几声，那吆喝竟自然起来，越喊越有底气。双夏时节，农民从早到晚泡在田里，衣服湿了干，干了湿，后背甚至结出白花花的盐霜。我的棒冰就在这时到了他们跟前。掀开木箱里的棉袄，一团“白气”腾地冒出来，格外显眼。他们的手掌黝黑粗糙，硬币带着掌心的温度丢进旧书包，叮当作响。

一天中午，卖完最后一根，骑车回家。解开衬衫，蓦然发现前胸和后背晒得通红，手一碰就疼。可心里欢喜——书包里硬币加起来不过几毛，

却让整个夏天丰盈充实。

等待的日子，就这样被一根根棒冰填满了。清晨批货，白天转悠，傍晚数钱。不再想那张薄纸何时来，不再猜命运往哪去。吆喝、田埂、棒冰，日子不经意间变得具体起来。

9月初的一个傍晚，母亲递给我一个牛皮纸信封。拆开，是一张录取通知书。我看了又看，字都认得，却恍惚在梦里。母亲拉我进屋：“快去洗把脸，晒得跟黑炭似的。”镜子里，一个黑黝黝的少年冲我笑，只有牙齿是白的。我高兴，是大学生了，该入大学了——就像走廊下这些孩子今天这样。

多年后，我成了物理老师。讲到热传递与保温原理，我总问学生：“热水瓶为什么能保温？”学生答：真空夹层、镀银瓶胆、软木塞。我点点头，说：“我先给你们讲个故事吧。”

我说起16岁的夏天，那只铺着棉袄的木箱，窑湖棒冰厂，还有骑车在田埂上吆喝的日子。在学生们听得入神时我顺势告诉他们：木箱和棉袄是热的不良导体，外面的热不易进入，冰棍得不到融化所需的热，所以能撑过大半天。在故事的情境中让学生理解了热传递的单向性，自然释解了学生头脑中“保冷”的错误认知。他们的眼睛亮晶晶的，像在听一个遥远的童话。

当然那不是童话。在等待的日子里，我没有枯坐。我学会了骑车、吆喝、算账、认路等。那只铺着棉袄的木箱，教给我的比教科书更深刻：生活本身就是最好的保温箱，你往里放什么，它就替你留住什么。放进去辛勤的汗水，它给你一个踏实的夏天；放进去空想和烦恼，它便还你一身焦虑。

如今又是9月，新生们拖着行李箱把崭新的日子拉进校园。他们拖着的是行李箱，我当年驮着的是棒冰箱。一个装满了对未来的幻想，一个封存着对现实的打量。而在九月这个路口，它们殊途同归——都是我们交给时间的抵押物。

时光单向而行，一晃40多年。自行车早已不见，木箱也早已不见，但那个夏天一直留在记忆里，像一根没有化完的白糖棒冰，凉丝丝的，甜津津的，余味悠长。

花露水

□欧阳凝芳

花露水是夏天家里极寻常的一件东西。透绿的玻璃瓶，总搁在浴室角落，或是塞在抽屉深处。日子久了，瓶身的贴纸卷了边，印着的字也模糊了，却也没人想着去换一瓶新的。仿佛它本来就是那副旧旧的样子。

“花露重，草烟低，人家帘幕垂。”后来才知道，这个名字竟是欧阳修词里来的。心里一顿，这寻常的家常物，名字竟有这般来头。再看那绿瓶子，它修长的身姿有了些款摆的韵致，薄荷香里也透出几分古意。但这古意不过心头一闪，回头该擦席子还是擦席子，该抹痱子还是抹痱子。

上世纪30年代，花露水在上海滩却是另一番光景。那时它是顶时髦的香水，与旗袍、雪花膏、发油等搁在一处，成了摩登女子的心爱。老照片里那些烫着鬈发的女人，眉目间总有一点矜持的神气，怕是领口或腕间，就藏着这样一小瓶的香。电影《茉莉花开》里，孟老板送给女主角“茉”的，就是一瓶花露水。那样的殷勤，不输一瓶香奈儿五号。香气这东西，不在贵贱，只在递过瓶子时那一低头的欢喜。那都是旧上海的事了。

前些时候去江南一个古镇，恰巧赶上大雨初歇。青石板沁出幽幽的青光，一层叠着一层。窄巷里迎面过来一对小情侣，女孩子穿了件汉式长裙，裙裾扫过湿漉漉的石板，脚步轻悄。一阵风吹过，我闻到了那股熟悉的味道，花露水。一股薄荷气

从她脚边升起来，带着一种旧式的、廉价的香。那气味与潮润的空气揉在一处，显得既突兀又真切——怎么会是花露水呢，在这样湿漉漉的古镇里，在这样一身古装的裙裾边。可偏偏就是它，跟我浴室角落里那瓶一模一样。

我站在巷口，看着那对年轻的身影渐渐走远，一点点融进古镇的烟火里。

如今没人再把花露水当香水用了。偶尔用一回，大约也觉着落伍。可落伍有时倒是一种奢侈，因为它到底还是回到了最本分的位置上。

夏天到了。擦席子时在水里滴几滴，席子便沁出凉意；洗完澡抹一点在额角臂弯，浑身都清减几分；蚊子咬了、痱子起了，它也是顶贴心的安慰。

小时候，母亲在澡盆里滴几滴花露水，那透明的绿丝线似的，一缕缕散开来，慢慢溶进温水里，像天上极细的云尾，淡下去，淡下去。我躺在那清香的、微微泛绿的水里，觉得整个夏天都是安稳的。

汪曾祺先生说得好：“世间最为普通的事物，平中显奇，淡中有味。”这一瓶花露水，猛也猛过，阔也阔过，如今褪尽了铅华，变成一个沉默的家人了。

白露已过，该收起它了。我拧紧瓶盖，塞回抽屉最里头。窗外蝉鸣虽还没歇，但声音里已经有了空隙。仿佛那热浪也漏了气似的，一天天地薄下去。



AI生成图